青年教师助讲培养内容及学时计算参考表（第二阶段）

（注：本阶段参培教师须累计完成不少于 100 学时的培养学习任务，培养项目须覆盖 90%以上。）

|  |
| --- |
| **科研为主型** |
| **培养类别** | **培养项目** | **考核材料及要求** | **学时计算** | **考核要求** |
| **专业技术资格** | 取得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 | 资格证书复印件 | 10学时 | 10学时 |
| **科学研究与实践** | 申请校级及以上科研课题 | 课题立项通知书复印件要求：本人为课题负责人；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署名单位；申报书须附有导师修改意见。 | 校级课题每项计5学时，厅局级每项计10学时，部省级课题每项计20学时，国家级课题每项计40学时，最高计50学时 | 24-120学时 |
| 发表论文（不含增刊） | 论文录用证明、期刊复印件、检索报告等。要求：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、本人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| 一般期刊每篇计5学时，核心期刊（北大，南大）每篇计10学时，SCI、SSCI论文每篇计20学时，最高计40学时 |
| 参与导师或学术团队课题研究  | 课题立项通知书复印件。要求：厅局级（前3）、部省级课题（前5）、国家级课题（前7） | 每项计5学时，最高计20学时 |
| 参加校级及以上学术交流活动、学术讲座 | 会议记录、发言稿、论文集等。要求：每次活动至少有2项证明材料。 | 每次计2学时，最高计10学时 |
| **教学研究与实践** | 申请校级及以上教改课题 | 课题立项通知书复印件。要求：本人为课题负责人；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署名单位；申报书须附有导师修改意见。 | 校级课题每项计5学时，厅局级每项计10学时，部省级课题每项计20学时，国家级课题每项计40学时，最高计50学时 | 18-120学时 |
| 担任编委参编教材 | 教材复印件(封面、编委名单页)。要求：规划、统编、协编教材 | 2万字以上每门计5学时，5万字以上每门计10学时，最高计20学时 |
| 参加各类教学竞赛并获得奖项 | 荣誉证书复印件 | 院级计5学时，校级计10学时，省级计20学时，国家级计30学时，最高计40学时 |
| 听观摩课、参加教学发展论坛、教学沙龙、教学讲座等 | 听课笔记、签到、学分证等。要求：须为院级及以上举办的公开活动；每次活动至少有2项证明材料。 | 院级每次计1学时，校级每次计2学时，最高计10学时 |
| **进修培训** | 到省内外重点高校和科研院所进行学科相关的进修学习 | 进修单位接收函、结业证书复印件。要求：除本校外的原“985”、“211”高校，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，或进修学科为世界一流建设学科 | 1个月内计2学时，1-3个月计3学时，3个月以上计4学时，最高计15学时 | 2-15学时 |
| **自主学习** | 网络课程培训 | 培训证书复印件 | 每门课计2学时，最高计10学时 | 4-20学时 |
| 有助于教学科研成长的各类活动 | 读书报告、活动记录等。要求：每项材料字数不少于2000字。 | 每次计1学时，最高计5学时 |
| **临床为主型** |
| **培养类别** | **培养项目** | **考核材料及要求** | **学时计算** | **考核要求** |
| **专业技术资格** | 取得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 | 资格证书复印件 | 10学时 | 10学时 |
| **临床研究与实践** | 跟师临床实践 | 病案笔记**要求：**以天为单位记录，每篇笔记不少于1000字；须导师签字。 | 0.2学时/次，每学年不少于8学时，最高计12学时/学年 | 42-68学时 |
| 个人临床实践 | 门诊记录、病案、挂号单等复印件**要求：**以半天为单位记录；每次实践至少有2项证明材料。 | 每次计0.2学时，每学年不少于8学时，最高计12学时/学年 |
| 临床病案总结分析 | 病案分析报告**要求：**2000字以上；每篇报告后须有导师评语。 | 5学时/篇，不少于10学时，最高计20学时 |
| **科学研究与实践** | 申请校级及以上课题 | 课题立项通知书复印件要求：本人课题为负责人；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署名单位；申报书须附有导师修改意见。 | 校级课题每项计5学时，厅局级每项计10学时，部省级课题每项计20学时，国家级课题每项计40学时，不少于5学时，最高计50学时 | 22-100学时 |
| 发表论文（不含增刊） | 论文录用证明、期刊复印件、检索报告等要求：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、本人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| 一般期刊计5学时/篇，卫生A级或核心期刊计10学时/篇，不少于10学时，最多计20学时 |
| 参与导师或学术团队课题研究  | 课题立项通知书复印件要求：厅局级（前3）、部省级课题（前5）、国家级课题（前7） | 每项计5学时，最高计20学时 |
| 参加校级及以上学术交流活动、学术讲座 | 会议记录、发言稿、论文集等要求：每次活动至少有2项证明材料。 | 每次计2学时，最高计10学时 |
| **教学研究与实践** | 担任编委参编教材 | 教材复印件要求：规划、统编、协编教材 | 2万字以上每门计5学时，5万字以上每门计10学时，最高合计20学时 | 11-70学时 |
| 参加各类教学竞赛并获得奖项 | 荣誉证书复印件 | 院级计5学时，校级计10学时，省级计20学时，国家级计30学时，最高计40学时 |
| 听观摩课、参加教学发展论坛、教学沙龙、教学讲座等 | 听课笔记、签到、学分证等要求：须为院级及以上举办的公开活动；每次活动至少有2项证明材料。 | 每次计1学时，最高合计10学时 |
| **进修培训** | 到省内外重点高校和科研院所进行学科相关的进修学习 | 进修单位接收函、结业证书复印件要求：除本校外的原“985”、“211”高校，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，或进修学科为世界一流建设学科 | 1个月内计2学时，1-3个月计3学时，3个月以上计4学时，最高合计10学时 | 2-10学时 |
| **自主学习** | 网络课程培训 | 培训证书复印件 | 每门课计2学时，最高合计10学时 | 3-15学时 |
| 有助于教学及临床成长的各类活动 | 读书报告、活动记录等要求：每项材料字数不少于1000字。 | 每次计1学时，最高合计5学时 |